

作者簡介

查里斯·狄更斯 (Charles Dickens, 1812-1870) ,

英國維多利亞時期著名小說家。出生於樸茲茅斯

(Portsmouth) 。



狄更斯幼年家境小康，曾在私立學校接受教育。及長，不擅理財的父親因債務纏身，銀鐺入獄，全家隨之遷至牢房居住，十二歲的狄更斯則輟學，前往倫敦一家皮鞋油作坊當學徒。雖免去居住牢房的命運，然而中上階層的身分使他備受欺凌；加上當時工廠制度並不完善，惡劣的工作環境及十餘小時的超長工時，讓狄更斯小小年紀便看盡人情冷暖。這段艱辛、屈辱的經歷除寫進自傳性小說《大衛·科波菲爾》，也影響其無數著作。

等到父親繼承遺產、還清債務後，狄更斯才重新就學。自威靈頓學院畢業的狄更斯，先後任職於律師行與報館。擔任律師行繕寫員使他得以鍛鍊文筆。之後狄更斯轉入報館，成為報導國會辯論的記者，他開始在刊物上發表文章，集結成短篇文集《博茲札記》（Sketches by Boz）出版，頗受好評之後，嘗試撰寫長篇小說。一八三六年狄更斯結婚，同年出版小說《匹克威克外傳》（The Pickwick Papers）。這本書一開始並沒有引起迴響，直到一八三七年春天，突然成為英國社會爭相討論的話題，社會上更出現「匹克威克熱」，街頭販售各式相關商品。

自此，狄更斯成為極受歡迎的英國作家，接連出版《孤離淚》（*Oliver Twist*）、《尼古拉斯·尼克爾貝》（*Nicholas Nickleby*）等書。狄更斯的作品常關注社會罪惡，他特別重視細節，細膩而濃厚的悲憫筆觸成了他特有的寫作風格。之後，狄更斯踏上嚮往已久的美國土地；旅行期間寫下引起極大關注的小說《小氣財神》（*A Christmas Carol*，又名《聖誕頌歌》）。

隨後，狄更斯遊歷歐陸各國，在旅行期間繼續進行寫作。一八四九年出版半自傳作品《塊肉餘生記》（*David Copperfield*）以來，狄更斯陸續發表批判性小說，包含《艱苦時代》（*Hard Times*）、《小杜麗》（*Little Dorrit*）、《孤星血淚》（*Great Expectations*）、《雙城記》（*A Tale of Two Cities*）等，這些

作品流露狄更斯對於各種社會制度的不滿與失望。

與妻子貌合神離的疏遠關係，使狄更斯飽受精神痛苦，雖育有十子，

仍毅然結束二十二年的婚姻生活，並於一八五〇年至一八五九年間相繼創

辦周刊〈家常話〉（Household Words）、〈一年四季〉（All the Year Round），他

的多部作品大多先以連載的形式在這兩份刊物上發表；周刊同時收錄其他

作家的小說。

狄更斯不僅是一位多產的寫作者，同時也是積極的表演者。他將公眾

朗讀會轉化為兩小時的獨角戲，且以「速書」——在原作上劃框，去蕪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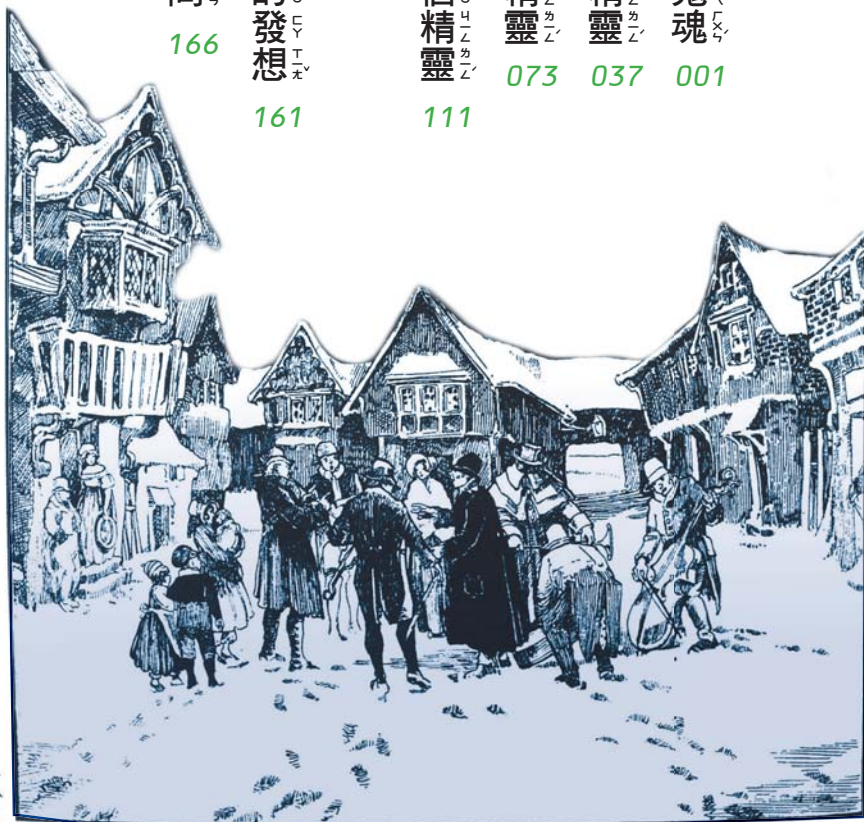
菁，偶爾添點新笑話——權充舞臺說明。這個別出心裁的朗讀會自一八五三年起始，行腳遍及大西洋兩岸。

繁重的勞動和對改革現實的失望，使狄更斯的身體狀況日趨愈下。這位被譽為十九世紀英國寫實主義文學的代表性作家，於一八七〇年爆發腦溢血與世長辭，甚至未能完成他的第一部偵探小說《埃德溫·德魯德》（The Mystery of Edwin Drood）。狄更斯安葬在西敏寺的詩人角，墓碑上雋刻其一生寫照：

他是貧窮、受苦與被壓迫人民的同情者；

他的去世令世界失去了一位偉大的英國作家。

5	4	3	2	1
尾聲	最後一個精靈	第二個精靈	第一個精靈	馬里的鬼魂
145	111	073	037	001
故事後的發想				
161				
寫作時間				
166				





1

馬里
的
鬼
魂

マリー
の
おに
ごころ

首先：馬里已經死了。在他的葬禮登記冊上簽名的有牧師、教堂執事、葬儀社人員、喪主，以及史古基。

史古基知道馬里死了嗎？他當然知道。史古基和馬里不知合夥多少年了。史古基是馬里唯一的遺囑執行暨遺產管理人、財產受讓兼遺產繼承人，也是唯一的朋友與送葬人。但就連史古基也完全沒受這事打擊，甚至到葬禮當天都是個出色的生意人，以經濟實惠的方式舉行葬禮。

史古基從來沒有把老馬里的名字塗掉，多年以後，店門口的牌子上仍屹立著：「史古基與馬里」。這一行行的新手有時稱他為史古基，有時又稱他為馬里，不過對史古基來說都一樣。

一毛不拔的吝嗇鬼，史古基！一個壓榨、搶掠、強奪、剝削、攫取、

貪婪的老惡棍！如打火石般無情尖刻，隱秘、孤僻。他內心的冷酷使老臉蒙上一層寒霜，使尖鼻子受傷，臉頰發皺，眼睛發紅，薄唇發青，也使說話的聲音咯吱刺耳。他的頭和眉毛染上皚皚白霜，瘦而結實的下巴也有；冰冷態度跟隨著步態僵硬的他，不僅在大熱天裡冰凍辦公室，就連聖誕節也各於上升一度。

外在的冷熱對史古基沒有什麼影響。天氣和煦無法溫暖他，嚴冬的氣候也無法凍結他。他比寒風更刺骨，比飄雪更刻意冰封大地，比傾盆大雨更無情。從沒有人在路上和顏悅色叫住他，招呼道：「親愛的史古基，你好嗎？什麼時候來我家坐坐呀？」也沒有乞丐懇求他施捨些小錢，小孩更不會去問他現在幾點。他這一生中從未遇過人向他問路；盲人養的那些

狗似乎也認得他；看見他走來，就會把主人拖進門裡，搖著尾巴，好像在說：「失明的主人啊！沒有眼睛總比有邪惡的眼睛還好！」

但史古基才不會在乎這些。

從前從前的一個聖誕夜裡，

老史古基坐在帳房裡忙著。外頭

天氣寒冷刺骨，霧氣從每一個鑰

匙孔和裂縫灌進屋裡。史古基敞

開著帳房門監視著書記——書記

正在不遠處陰暗的小隔間裡抄寫

信件。史古基生的火非常小，但



書記的火更弱小，看起來就像只有一塊煤炭在燒。可是他不能加煤炭，因為史古基把放煤炭箱擺在他的房間，如果書記拿著鏟子走進去，這位老闆一定會說他們無法再共事了。

「舅舅，聖誕快樂！上帝保佑您！」一個愉悅的聲音叫嚷著。那是史古基的外甥，一見面就熱情招呼著。

「呸！胡說八道！」史古基說道。

甫自霧霜中疾行而來的外甥雙頰紅潤，一對眼睛閃閃發光，他吐著白色氣息說：「聖誕節胡說八道？您不是這個意思吧，舅舅？」

史古基說：「我就是這個意思。聖誕快樂！你有什麼權利快樂？有什麼理由快樂？你已經夠窮了。」

他的外甥輕快回應：「那您又有什麼權利鬱鬱寡歡？有什麼理由悶悶不樂？您已經夠有錢了。」

史古基一時想不出更好的回答，只好又啐聲「呸！」

「不要動怒，舅舅！」外甥說道。

「我還能怎麼樣？」史古基反詰。「我住在這樣一個愚蠢的世界裡。」



聖誕快樂！去他的聖誕快樂！聖誕節的意義就是：要付帳又沒有錢，發現自己又老了一歲，卻連一個小時也沒有變得有錢一點；結算帳本時，發現整整十二個月裡，每筆款項都在虧損！」他語氣

嚴峻繼續罵道：「你去過你的聖誕節吧，希望它帶給你好處！」

外甥回答：「聖誕節是好日子，是仁慈、寬恕、慷慨、快樂的時候。」

在漫長的一年裡，似乎只有在這時大家才會有志一同，敞開緊閉的心扉，關心低下階層的人。雖然聖誕節從來沒有在我口袋裡放進一點金子或銀子，但我相信聖誕節已經帶給我好處。所以我要說：『願上天保佑！』

書記不自覺鼓起掌來，但馬上發覺這麼做很不妥當；他撥一撥火掩飾自己剛才的附議，卻不幸將微弱的星火熄滅。

史古基說道：「你這個演說家還真有說服力，我真懷疑你為什麼不進國會去。」

「不要生氣了，舅舅。來吧！明天跟我們一起吃飯。」

史古基說他會去看他，他毫不避諱地說，在他死的時候一定會去。外甥叫喊道：「這是為什麼呢？」

「那你當初為什麼要結婚？」

「不要這樣，舅舅。我結婚之前，你也從來沒有去看過我呀！現在怎麼又拿這個當成不來的理由？」

「再見！」

「看到你這麼堅決，我很難過。我們從來沒有吵過架，我也從來不跟人吵架。不過我已經盡力表現對聖誕節的敬意了，我要自始至終保持聖誕節的心情。所以，舅舅，聖誕快樂！」

「再見。」

儘管如此，史古基的外甥離開帳房時仍無怨言。他在外面的門口停了下來，向書記賀節；渾身發冷的書記比史古基熱絡許多，親切地回應著。

這個瘋子把外甥送出去後，又有另外兩個人進門。那是兩個和藹可親的胖紳士，他們脫下帽子向史古基鞠躬。「我想這裡就是『史古基與馬里』了。」其中一位紳士參考手上的名冊說道：「我有沒有這個榮幸，能和史古基先生或馬里先生說話呢？」

「馬里先生已經死了整整七年。」史古基回覆：「他七年前死的，就在七年前的今天晚上。」

「我們相信他慷慨的心胸，一定也能展現在他在世的合夥人身上。」紳士說著，一面出示募款人證書。史古基聽到「慷慨」兩字，立刻蹙眉搖